证券日报 制作 张玉萍
2023年3月28日 星期二 电话:010-83251716 E-mail:zqrb9@zqrb.sina.net

证券代码:600136 证券简称:ST明诚 公告编号:临2023-035号

武汉当代明诚文化体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交易价格短期波动幅度较大的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武汉当代明诚文化体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近期收盘价格涨幅较大,虽未达到《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2月修订)(以下简称"《上市规则》")规定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但鉴于股票交易价格短期波动幅度较大,因此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 经公司自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已披露的信息外,公司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短期波动幅度较大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信息。

● 风险提示:

1、2023年1月3日,公司收到湖北省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决定书》[(2023)鄂01破申1号]、[(2023)鄂01破申1号之一],其决定对公司启动预重整程序并指定武汉当代明诚文化体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清算组担任公司预重整期间的临时管理人,该事项能否成功存在不确定性。若法院依法受理公司债权人对公司重整的申请,根据《上市规则》第9.4.1条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若公司因重整失败而被宣告破产,根据《上市规则》第9.4.13条的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详见公告:临2023-001号、012号)

2、公司预计2022年末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450,000.00万元至-240,000.00万元。根据《上市规则》第9.3.2条的相关规定,如果公司2022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负值,则公司存在因期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负而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风险。(详见公告:临2023-009号、010号)

3、公司未能按期足额偿付2020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2021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本息。该事项或仍将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流动性压力,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4、公司控股子公司Super Sports Media Inc.(以下简称"新英开曼")与北京新爱体育传媒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爱体育")就2021/2022赛季西甲版权《LaLiga赛事分许可协议》效力存疑事项,如后续经有权部门判定上述许可协议生效,则可能导致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需对前期已确认的收入进行冲回;或者公司需对已披露的2021年三季度报告、2021年年度报告、2022年一季度报告、2022年半年度报告以及2022年三季度报告中对应的收入、成本等科目进行调整,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一、股票交易价格波动幅度较大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近期收盘价格涨幅较大,虽未达到《上市规则》规定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但鉴于公司股票交易价格短期波动幅度较大,因此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1、体育板块:

(1)公司控股子公司新英开曼虽先后失去西甲联赛、亚足联的相关国内版权业务(公告编号:临2022-066号、096号),但公司控股子公司Football Marketing Asia Ltd.(以下简称"FMA")仍拥有2021-2028年亚足联所有相关赛事的全球独家商业权益(包含赞助权和版权)。

(2)原定于在中国举办的2023年亚洲杯将易地至卡塔尔举办将对FMA的未来经营造成较大影响。(公告编号:临2022-092号)

2、影视板块:

公司影视业务经营秩序正常,目前参与投拍、制作的相关影视剧陆续完成了相关发行以及播出工作。

经自查,除上述情况以外,公司所处的行业政策及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公司日常经营情况内部经营秩序正常。

(二)重大事项情况

1、公司重大事项自查情况

2023年1月3日,公司收到湖北省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决定书》[(2023)鄂01破申1号]、[(2023)鄂01破申1号之一],其决定对公司启动预重整程序并指定武汉当代明诚文化体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清算组担任公司预重整期间的临时管理人。(详见公告:临2023-001号)

2023年1月9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预重整债权申报通知的公告》,通知债权人应在2023年3月9日(含当日)前向临时管理人申报债权,书面说明债权数额,有无财产担保,并提供相关证据材料。(详见公告:临2023-004号)

2023年2月2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预重整的进展暨风险的提示性公告》。(详见公告:临2023-012号)

2023年3月27日,公司收到香港特别行政区高等法院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当代明诚(香港)有限公司与CMBC CAPITAL FINANCE LIMITED贷款合同纠纷的裁定,香港特别行政区高等法院裁定对当代明诚(香港)有限公司进行清盘。(详见公告:临2023-034号)

除上述情况外,经自查,公司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短期波动幅度较大的重大事项,不存在涉及到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2、公司前期已披露的可能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短期波动幅度较大的重大事项:

(1)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20明诚03"未按期偿还,已逾期。(详见公告:临2022-025号)

(2)公司2021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21明诚01"未按期偿还,已逾期。(详见公告:临2022-067号)

(3)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2年末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450,000.00万元至-240,000.00万元。根据《上市规则》第9.3.2条的相关规定,如果公司2022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负值,则公司存在因期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负而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风险。(详见公告:临2023-009号、010号)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查询及核实,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影响的需要澄清或回应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亦未涉及市场热点概念。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核实,除公司已披露的事项外,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上市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在本次股票交易大幅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近期收盘价格涨幅较大,虽未达到《上市规则》规定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但鉴于公司股票交易价格短期波动幅度较大,因此,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二)其他风险

1、2023年1月3日,公司收到湖北省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决定书》[(2023)鄂01破申1号]、[(2023)鄂01破申1号之一],其决定对公司启动预重整程序并指定武汉当代明诚文化体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清算组担任公司预重整期间的临时管理人(详见公告:临2023-001号),预重整为法院正式受理重整前的程序,公司预重整能否成功存在不确定性。如果公司预重整成功,法院将依法审查是否受理重整申请,公司能否进入重整程序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密切关注相关情况并根据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根据《上市规则》第9.4.1条的相关规定,若法院依法受理公司债权人天风天睿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对公司重整的申请,公司股票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3、如果法院正式受理对公司的重整申请且公司顺利实施重整并执行完毕重整计划,将有利于改善公司资产负债结构,推动公司回归健康、可持续发展轨道。但同时,公司亦将存在因重整失败而被宣告破产的风险。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公司将被实施破产清算,根据《上市规则》第9.4.13条的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4、公司预计2022年末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450,000.00万元至-240,000.00万元。根据《上市规则》第9.3.2条的相关规定,如果公司2022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负值,则公司存在因期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负而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风险。

5、公司未能按期足额偿付2020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2021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本息。尽管公司将通过销售回款、处置资产、请求金融机构及政府支持以及催收前期应收账款等措施积极自救,努力筹措本期债券本息,尽快向持有人支付本期债券的本金及利息,或通过提供违约处置方案等方式与持有人协商一致后延期支付本金、利息及相关费用,但本次债券违约事项或仍将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流动性压力,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6、公司控股子公司新英开曼与新爱体育就2021/2022赛季西甲版权《LaLiga赛事分许可协议》效力存疑事项,如后续经有权部门判定上述许可协议生效,则可能导致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需对前期已确认的收入进行冲回;或者公司需对已披露的2021年三季度报告、2021年年度报告、2022年一季度报告、2022年半年度报告以及2022年三季度报告中对应的收入、成本等科目进行调整,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公司相关信息均以在上述网站及报刊披露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相关公告,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武汉当代明诚文化体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3月27日

证券代码:600136 证券简称:ST明诚 公告编号:临2023-034号

武汉当代明诚文化体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当代明诚(香港)有限公司诉讼进展暨被提起清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关于诉讼进展暨被提起清盘前的信息披露

武汉当代明诚文化体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6月18日在指定媒体上披露了《武汉当代明诚文化体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仲裁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46号),其中公司控股子公司当代明诚(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明诚香港")与CMBC CAPITAL FINANCE LIMITED(以下简称"民银资本")因贷款合同纠纷,民银资本向香港特别行政区高等法院提请对明诚香港进行清盘。

二、关于诉讼进展暨被提起清盘的情况

2023年3月27日,公司收到香港特别行政区高等法院根据《公司(清盘及杂项条文)条例》(第32章)的规定对于前述案件的裁定,裁定明诚香港进入清盘程序,并指定香港破产署作为临时清盘人。

三、对公司的影响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经审计的明诚香港简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财务指标	2021年度	占公司年度财务数据比例
总资产	6,186,522,184.93	87.55%
净资产	204,870,626.21	31.32%
营业收入	1,374,734,459.46	88.49%
净利润	-200,422,963.75	20.50%

鉴于目前明诚香港【包括明诚香港下属子公司Super Sports Media Inc.(新英开曼)、Football Marketing Asia Limited(FMA)】已进入清盘程序,且目前香港特别行政区高等法院尚未指定清盘人,因此公司将根据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风险提示

公司将根据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同时公司提醒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公司发布的信息以指定媒体上刊载的公告为准。

特此公告。

武汉当代明诚文化体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3月27日

证券代码:603083 证券简称:剑桥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3-032

上海剑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上海剑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A股股票于2023年3月24日及2023年3月27日连续两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 经向本公司控股股东Cambridge Industries Company Limited(以下简称"CIG开曼")、实际控制人Gerald G Wong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赵海波先生书面征询核实,截至目前,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涉及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不存在可能对公司股价形成重大影响的敏感事项。

● 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本公告正文第三部分提示的相关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A股股票(证券代码:603083,证券简称:剑桥科技)于2023年3月24日及2023年3月27日连续两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核实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向管理层核实,公司日常经营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调整。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向本公司控股股东CIG开曼、实际控制人Gerald G Wong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赵海波先生书面征询核实,截至目前,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涉及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不存在可能对公司股价形成重大影响的敏感事项,包括但不限于正在筹划涉及本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重大交易类事项、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近期市场热点涉及CPO技术并将公司纳入相关概念股。经核实,CPO技术主要由芯片公司研发推进,公司目前不生产交换芯片,不存在含CPO技术的芯片。与同行业光模块公司一样,公司也对CPO所需的光源部分保持关注,但正因为CPO技术还不成熟,公司对此尚处于探索阶段,没有取得与CPO相关的业务收入。

公司郑重提示广大投资者注意公司股票二级市场交易风险,审慎决策,理性投资。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公司于2023年3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e.com.cn)和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披露了《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2022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378,561.05万元,同比增加29.6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人民币17,146.85万元,同比增加154.93%;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人民币15,521.49万元,同比增加389.33%。

除上述事项外,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宜,不存在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三、相关风险提示

1、公司股票于2023年3月24日及2023年3月27日连续两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公司股价短期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2、截至2023年3月24日,公司静态市盈率、滚动市盈率和市净率分别为116.61、78.02和4.31,公司所处的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的静态市盈率、滚动市盈率和市净率分别为32.01、33.14和3.57注1

1数据来源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csindex.com.cn。

。公司市盈率和市净率均显著高于行业市盈率和市净率,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此外,公司股本和市值均较小,截至2023年3月27日收市,公司总股本为261,961,441股,总市值为人民币86.26亿元,敬请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炒作风险。

3、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宜。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披露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4、公司分别于2022年9月3日、2022年10月29日和2022年11月16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了《控股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66)、《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73)和《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82)。公司控股股东CIG开曼、股东Hong Kong CIG Holding Company, Limited和股东上海康宜桥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分别计划减持公司股份。除CIG开曼的减持时间区间至2023年3月25日已经届满,另两家股东目前均处于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内,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以上股东的减持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第二部分涉及的披露事项外,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刊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以上述指定信息披露报刊和网站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剑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3月28日

证券代码:603083 证券简称:剑桥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3-031

上海剑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结果暨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比例合计达1%的提示性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上海剑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剑桥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以下简称"IPO")前股东Cambridge Industries Company Limited(以下简称"CIG开曼")系本公司控股股东,在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持有公司股份43,882,647股,占减持计划披露日公司股份总数(255,581,566股,下同)的17.17%。上述股份来源于IPO前已持有的股份以及2017年度、2018年度和2019年度利润分配暨资本公积转增的股份,且已于2020年11月10日解除限售上市流通。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CIG开曼计划在履行减持股份预先披露义务的十五个交易日后,六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00%。在任意连续90日内,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00%。减持价格按照市场价格确定,且不低于公司股票的发行价(若计划减持期间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拟减持股份数量和减持价格将相应进行调整)。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公司于2023年3月27日收到CIG开曼出具的《减持股份结果告知函》。截至2023年3月25日,本次减持计划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在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内,CIG开曼已累计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2,216,817股,占减持计划披露日公司股份总数的0.87%(占公司当前股份总数261,961,441股的0.85%)。

● 在2022年12月3日至2023年3月24日的权益变动期间内,CIG开曼及其一致行动人上海康令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康令科技")、受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Hong Kong CIG Holding Company, Limited(以下简称"HK Holding")合计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由22.62%减少至21.07%。CIG开曼、康令科技和HK Holding(以下合称"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权益变动比例达到1.55%,本次权益变动系信息披露义务人实施减持股份计划以及公司实施股权激励计划被动稀释共同所致,不触及要约收购,不会使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Cambridge Industries Company Limited	5%以上第一大股东	43,882,647	17.17%	IPO前取得:17,928,604股 其他方式取得:25,954,043股

注:1、持股比例以减持计划披露日公司股份总数255,581,566股计算;

2、上述股份来源中,其他方式取得为2017年度、2018年度和2019年度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所得。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Cambridge Industries Company Limited	43,882,647	17.17%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上海康令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280,734	4.02%	康令科技的实际控制人与公司实际控制人通过签署《一致行动协议》成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
	Hong Kong CIG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6,207,275	2.43%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合计	60,370,656	23.62%	—

注:1、持股比例以减持计划披露日公司股份总数255,581,566股计算;

2、上海康令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原名上海康令投资咨询有限公司,2022年6月27日更名为上海康令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大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减持完成情况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Cambridge Industries Company Limited	2,216,817	0.87%	2022/11/11~2023/3/24	集中竞价交易	12.28-28.48	36,055,744.86	未完成:2,894,814股	41,665,830	15.91%

注:减持比例按减持计划披露日公司股份总数255,581,566股计算,当前持股比例按公司当前股份总数261,961,441股计算。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三、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比例合计达1%的相关情况

公司于2023年3月27日收到信息披露义务人出具的《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关于减持股份比例合计达1%的告知函》。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57,814,915股,占权益变动前公司股份总数(255,581,566股,下同)的22.62%。上述股份来源于IPO前已持有的股份以及2017年度、2018年度和2019年度利润分配暨资本公积转增的股份,且已于2020年11月10日解除限售上市流通。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减持股份前,已分别履行了预先披露义务,详见公司于2022年9月3日披露的《控股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66)、于2022年10月29日披露的《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73)。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2022年12月3日至2023年3月24日的权益变动期间内已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2,619,576股,占减持计划披露日公司股份总数的1.02%(占公司当前股份总数的1.00%)。

鉴于:

1、公司于2023年2月1日办理完毕《上海剑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新增599.1260万股限制性股票的股份登记手续,公司股份总数由255,581,566股增加至261,572,826股;

2、公司于2023年2月20日办理完毕《上海剑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的38.8615万份股票期权的新增股份登记手续,公司股份总数由261,572,826股增加至261,961,441股。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持股比例因上述原因相应被动稀释。

综上,在本次权益变动期间内,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由22.62%减少至21.07%,权益变动比例累计达到1.55%。本次权益变动系信息披露义务人实施减持股份计划及公司股权激励计划被动稀释共同所致,不触及要约收购,不会使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根据2020年3月1日起施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19年修订)》第六十三条之规定,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权益变动比例达到1.00%,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信息	名称	Cambridge Industries Company Limited			
	住所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权益变动时间	2023年2月8日至2023年3月24日			
权益变动明细	变动方式	变动日期	股份种类	减持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集中竞价	2023/02/08-2023/03/24	人民币普通股	999,976	0.38%
	合计	/	/	999,976	0.38%

注:持股比例以公司当前股份总数261,961,441股计算。

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信息	名称	上海康令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新杨公路860号10幢			
	权益变动时间	无			
权益变动明细	变动方式	变动日期	股份种类	减持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集中竞价	无	人民币普通股	0	0%
	合计	/	/	0	0%

注:持股比例以公司当前股份总数261,961,441股计算。

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信息	名称	Hong Kong CIG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住所	Unit 501-502.5/F., Hanford Commercial Centre, 221B-E Nathan Road, Jordan, KL, Hong Kong			
	权益变动时间	2023年3月23日至2023年3月24日			
权益变动明细	变动方式	变动日期	股份种类	减持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集中竞价	2023/03/23-2023/03/24	人民币普通股	1,619,600	0.62%
	合计	/	/	1,619,600	0.62%

注:持股比例以公司当前股份总数261,961,441股计算。

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的具体情况如下:

变动时间	总股本	变动原因	CIG开曼期末持股数	HK Holding期末持股数	康令科技期末持股数	期末合计持股数	期末合计持股比例	期末持股比例增减
2022/12/02	255,581,566	前次权益变动	42,665,806	4,868,375	10,280,734	57,814,915	22.62%	/
2022/12/03~2023/01/31	255,581,566	股份减持	42,665,806	4,868,375	10,280,734	57,814,915	22.62%	0.00%
2023/02/01	261,572,826	2022年限制性股票登记	42,665,806	4,868,375	10,280,734	57,814,915	22.10%	-0.52%
2023/02/02~2023/02/19	261,572,826	股份减持	42,070,806	4,868,375	10,280,734	57,219,915	21.88%	-0.23%
2023/03/20	261,961,441	2021年股票期权第一期行权	42,070,806	4,868,375	10,280,734	57,219,915	21.84%	-0.03%
2023/03/21~2023/03/24	261,961,441	股份减持	41,665,830	3,248,775	10,280,734	55,195,339	21.07%	-0.77%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股东名称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股份性质	变动原因	变动前持有股份		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Cambridge Industries Company Limited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集中竞价减持、被动稀释	42,665,806	16.69%	41,665,830	15.91%
Hong Kong CIG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集中竞价减持、被动稀释	4,868,375	1.90%	3,248,775	1.24%
上海康令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康令科技的实际控制人与公司实际控制人通过签署《一致行动协议》成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集中竞价减持、被动稀释	10,280,734	4.02%	10,280,734	3.92%
合计	/	/	/	57,814,915	22.62%	55,195,339	21.07%

注:1、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股份均享有表决权,不存在表决权委托或受限等任何权利限制或被限制转让的情况。

2、本次变动不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及承诺。

3、变动前持股比例按减持计划披露日公司股份总数255,581,566股计算,变动后持股比例按公司当前股份总数261,961,441股计算。

4、本公告所有表格中的数据尾差为数据四舍五入所致。

(三)其他情况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为股东减持股份及公司实施股权激励计划被动稀释共同所致,不涉及资金来源。

2、本次权益变动系信息披露义务人实施其减持股份计划及公司实施股权激励计划被动稀释共同所致,减持股份相关进展情况详见公司于2022年12月27日披露的《控股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91)和于2023年2月21日披露的《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17)。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股份减持行为均符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3、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减持公司股份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的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4、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等后续工作。

特此公告。

上海剑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3/28

证券代码:603255 证券简称:鼎际得 公告编号:2023-016

辽宁鼎际得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度业绩暨现金分红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4月10日(星期一)下午14:00-15: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3年3月31日(星期五)至4月7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djdsh@djdsh.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辽宁鼎际得石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3年3月27日发布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2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3年4月10日(星期一)下午14:00-15:00举行2022年度业绩暨现金分红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2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4月10日(星期一)下午14:00-15: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张再明先生

董事兼总经理:辛伟荣先生

董事会秘书兼副总经理:王恒先生

财务总监:池素娟女士

独立董事:吉瑞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3年4月10日(星期一)下午14:00-15: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3年3月31日(星期五)至4月7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djdsh@djdsh.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417-3907770

邮箱:djdsh@djdsh.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辽宁鼎际得石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3月27日

证券代码:603255 证券简称:鼎际得 公告编号:2023-009

辽宁鼎际得石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辽宁鼎际得石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3月17日以书面及通讯方式发出,会议于2023年3月27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张再明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辽宁鼎际得石化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形成的会议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7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7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议案内容: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辽宁鼎际得石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2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7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情况报告》

议案内容: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辽宁鼎际得石化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年度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7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听取。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7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议案内容: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75元(含税)。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3,346.6667万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10,010,000.025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占公司2022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9.09%。公司本年度不送红股也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辽宁鼎际得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7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议案内容: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辽宁鼎际得石化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7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议案内容: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辽宁鼎际得石化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7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确认2022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执行情况及2023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议案内容:2022年度,内部董事在公司领取薪酬的人数4人(张再明、辛伟荣、玄永强、阎冰),薪酬总额(税前)合计:102.20万元,除兼任董事之外的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领取薪酬的人数4人(池素娟、王恒、佟秀永、吴春叶),薪酬总额(税前)合计:98.12万元,独立董事津贴为人民币10万元/年(税前)。

2023年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依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和工作内容,按照公司薪酬管理制度领取薪酬。独立董事津贴为人民币10万元/年(税前)。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7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关于公司确认2022年度董事薪酬执行情况及2023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议案内容: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核通过,公司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授权经营管理层根据2023年度审计的具体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确定其年度审计费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辽宁鼎际得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7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议案内容: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辽宁鼎际得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7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申请综合授信并接受关联方担保的议案》

议案内容:公司为满足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的资金需要,拟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口分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作为公司流动资金补充,具体事宜以公司与银行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实际控制人张再明及其配偶王旖旎为上述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无偿担保。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和披露。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7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议案内容: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辽宁鼎际得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7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特此公告。

辽宁鼎际得石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3月27日

证券代码:603255 证券简称:鼎际得 公告编号:2023-015

辽宁鼎际得石化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辽宁鼎际得石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之《第十三号—化工》有关规定,现将公司2022年年度主要经营数据披露如下:

一、主要产品的产量、销量及收入实现情况

主要产品	2022年产量(吨)	2022年销量(吨)	2022年销售金额(万元)
催化剂	235.38	213.86	11,362.29
抗氧剂单剂	24,474.41	12,462.85	31,941.66
复合助剂	16,748.11	15,412.14	43,989.39

注1:公司主要产品为催化剂、抗氧剂单剂和复合助剂,其中复合助剂生产为物理过程,利用抗氧剂单剂及其他助剂进行配比。

注2:以上销售金额为不含税金额。

二、主要产品和原材料的价格变动情况

(一)主要产品价格变动情况

主要产品	2022年平均售价(元/吨)	2021年平均售价(元/吨)	变动幅度(%)
催化剂	531,293.29	554,405.02	-4.17
抗氧剂单剂	25,629.51	22,779.82	12.51
复合助剂	28,542.04	26,305.26	8.50

注:以上价格为不含税价格。

(二)主要原材料价格变动情况

1、四氯化钛

2022年全年四氯化钛整体采购价格相对平稳,2022年四氯化钛平均采购价格较去年同期上升14.65%,2022年第四季度四氯化钛平均采购价格较第三季度环比下降2.54%。

2、己烷

2022年全年己烷整体采购价格呈上升趋势,2022年己烷平均采购价格较去年同期上升45.62%,2022年第四季度己烷平均采购价格较第三季度环比上升3.42%。

3、苯酚

2022年全年苯酚整体采购价格呈下降趋势,2022年苯酚平均采购价格较去年同期上升16.09%,2022年第四季度苯酚平均采购价格较第三季度环比下降3.64%。

4、异丁烯

2022年全年异丁烯整体采购价格相对平稳,2022年异丁烯平均采购价格较去年同期上升24.66%,2022年第四季度异丁烯平均采购价格较第三季度环比下降6.13%。

三、报告期内无其他对公司生产经营具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以上生产经营数据来自公司内部统计,未经审计,仅供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概况之用,不对公司未来经营情况作出任何明示或默示的预测或保证,敬请投资者审慎使用上述数据,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辽宁鼎际得石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3月27日

东方卓行1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直销渠道暂停1万元以上(不含1万元)申购、转换转入业务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3年3月28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东方卓行1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东方卓行18个月定开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8322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东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东方卓行1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东方卓行1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相关法律法规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3年3月28日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3年3月28日	
	暂停的原因说明	为了保证基金的平稳运作,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东方卓行18个月定开债券A	东方卓行18个月定开债券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8322	008323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		是	是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	10,000.00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	10,000.00

注:东方卓行1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以定期开放的方式运作,本次开放期为2023年3月27日至2023年3月31日,共计5个工作日。投资者可在本开放期的开放日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转换业务。为了保证基金的平稳运作,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本公司决定自2023年3月28日起至2023年3月31日期间,直销渠道暂停接受对本基金的单笔金额1万元以上(不含1万元)申购、转换转入业务申请,且单个基金账户单日累计申购及转换转入金额不得超过1万元(不含1万元)。对于超过限额的申请,本基金管理人有权部分或全部拒绝,不予确认。 投资者具体办理业务时应遵照本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及销售机构的相应规定。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2.1 除有另行公告外,在上述业务暂停期间,本基金的赎回、转换转出等其他业务照常办理。

2.2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业绩不构成对其他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遵循基金投资"买者自负"的原则,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产品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征,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在对申购基金的意愿、时机、数量等投资行为做出独立、谨慎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 2.3 如有疑问,请拨打客户服务热线:400-628-5888(免长途话费),或登陆公司网站www.orient-fund.com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东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3月28日

关于增加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同业+"金融服务平台为东方中债1-5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机构同时开通定投及转换业务的公告

经东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同业+"金融服务平台(以下简称"'中信同业+'平台")协商一致,自2023年3月30日起,新增"中信同业+"平台办理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的销售业务(仅限前端申购模式)。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投资者范围

本业务适用于已开通"中信同业+"平台业务,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相关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相关业务规则的规定可以投资证券投资基金的机构投资者。

二、新增销售基金及业务范围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开户、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转换业务(仅限前端申购模式)
1	东方中债1-5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A:012403 C:012404	开通

备注:后续产品上线及业务开通事宜本公司将另行公告。

三、重要提示

1.上述基金费率请详见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2.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不额外收取手续费用,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与相关基金的日常的申购费率相同。

3.基金转换是指投资者可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旗下某只开放式基金的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另一只开放式基金份额的交易行为。上述基金列表中的基金,若同时采用前端收费和后端收费,则只开通前端收费模式下的转换业务。

4.业务办理的业务规则和流程以上述机构的安排和规定为准。相关活动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以上述机构网站或平台的最新公告为准,敬请投资者关注。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同业+"金融服务平台

客服电话:95558

网址:www.citicbank.com

2.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628-5888

网址:www.orient-fund.com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业绩不构成对其他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遵循基金投资"买者自负"的原则,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产品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征,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在对申购基金的意愿、时机、数量等投资行为做出独立、谨慎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

特此公告。

东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三月二十八日

关于增加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东方臻裕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机构同时开通定投及转换业务的公告

经东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通银行")协商一致,自2023年3月29日起,新增交通银行办理本公司旗下东方臻裕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销售业务(仅限前端申购模式)。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新增销售基金及业务范围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开户、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转换业务(仅限前端申购模式)
1	东方臻裕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016318 C:016319	开通

备注:后续产品上线及业务开通事宜本公司将另行公告。

二、重要提示

1.上述基金费率请详见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2.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不额外收取手续费用,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与相关基金的日常的申购费率相同。

3.基金转换是指投资者可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旗下某只开放式基金的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另一只开放式基金份额的交易行为。上述基金列表中的基金,若同时采用前端收费和后端收费,则只开通前端收费模式下的转换业务。

4.业务办理的业务规则和流程以上述机构的安排和规定为准。相关活动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以上述机构网站或平台的最新公告为准,敬请投资者关注。

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59

网址:www.bankcomm.com

2.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628-5888

网址:www.orient-fund.com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业绩不构成对其他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遵循基金投资"买者自负"的原则,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产品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征,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在对申购基金的意愿、时机、数量等投资行为做出独立、谨慎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

特此公告。

东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三月二十八日

关于增加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旗下部分基金销售机构同时开通定投及转换业务的公告

经东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渤海证券")协商一致,自2023年3月29日起,新增渤海证券办理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的销售业务(仅限前端申购模式)。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新增销售基金及业务范围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开通业务
1	东方主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00032	开户、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转换业务(仅限前端申购模式)
2	东方新兴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00025	
3	东方创新科技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702	
4	东方人工智能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05844	
5	东方人工智能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17811	
6	东方强化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400016	
7	东方双债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400027	
8	东方双债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400029	
9	东方恒瑞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10565	
10	东方恒瑞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B类	010566	
11	东方恒瑞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10567	
后续产品上线及业务开通事宜本公司将另行公告。			

二、重要提示

1. 上述基金费率请详见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2.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不额外收取手续费用,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与相关基金的日常的申购费率相同。

3. 基金转换是指投资者可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旗下某只开放式基金的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另一只开放式基金份额的交易行为。上述基金列表中的基金,若同时采用前端收费和后端收费,则只开通前端收费模式下的转换业务。

4. 业务办理的业务规则和流程以上述机构的安排和规定为准。相关活动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以上述机构网站或平台的最新公告为准,敬请投资者关注。

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51-5988

网址:www.ewww.com.cn

2.东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28-5888

网址:www.orient-fund.com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 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业绩不构成对其他 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遵循基金投资"买者自负"的原则,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产品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征,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在对申购基金的意愿、时机、数量等投资行为做出独立、谨慎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

特此公告。

东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三月二十八日